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二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二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，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书面通知，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 9:30 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宗年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 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；

鉴于 1 名激励对象离职，根据公司《201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取消其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。激励对象人数由 1135 人调整为 1134 人，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53,345,082 股调整为 53,315,082 股。

2、以 8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，确定授予日为 2014 年 10 月 24 日，向 113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3,315,082 股，授予价格为 9.25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向 2014 年限制性股票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 年 10 月 27 日